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工作人员于2025年2月8日查询银行账户时获悉，公司的基本账户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冻结金额(万元)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九龙山支行	0109*****2097	基本户	500.00
		合计		500.00

二、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经公司自查，上述公司的银行基本账户被冻结系公司与天津汇达兴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所致。天津汇达兴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近期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法院冻结了公司上述银行基本账户。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关于本案的法律文书或通知。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大位数据科技(广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1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33号大厦B座13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62
出席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股)	329,688,613
出席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2.29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长张微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6人，其中独立董事2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均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部分资产的议案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大位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京运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6日、2月7日、2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控股股东核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部分媒体将本公司股票认为是“DeepSeek概念股”的事项，经公司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旗下基金板块管理的相关私募基金未直接或间接投资杭州深度求索人工智能基础技术研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度求索”）。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公司生产经营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2月6日、2月7日、2月1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控股股东核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情况

近期，公司注意到部分媒体将本公司股票认为是“DeepSeek概念股”，并引起资本市场的关注。

股票代码：600120 证券简称：浙江东方 公告编号：2025-007

股票代码：138898.SH 证券简称：23东方01

股票代码：240620.SH 证券简称：23东方01

股票代码：241264.SH 证券简称：24东方K1

股票代码：241781.SH 证券简称：24东方03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5%以上股东取得金融机构增持贷款授信批复暨增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丽江玉龙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股东云南云投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投资本”）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中长期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价值，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计划本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6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1,100万元含本数），增持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00元/股（含本数），具体增持股份数量以增持计划届满或计划实施完毕时的股份数量为准。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的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区间等因素，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近日收到公司5%以上股东《云投资本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云投资本的基本情况

（一）云投资本目前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股份50,56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20%。

（二）云投资本在本次公告前的12个月内未披露过股份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增持计划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中长期价值的认可，为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提升公司价值，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云投资本决定实施本次增持。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

无限售条件流通A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规模

本次拟增持股份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6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100万元（含本数）。

（四）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

增持计划区间不超过10.00元/股，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若公司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

股本计划或派息，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调整增持价格。

（五）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期限

计划增持期限为3个月，即2025年2月6日至2025年5月5日。

（六）本次拟增持主体的特别说明

（一）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

（二）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价格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三）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四）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五）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六）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七）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八）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九）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十）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十一）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十二）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十三）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十四）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十五）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十六）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十七）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十八）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十九）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二十）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二十一）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二十二）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二十三）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二十四）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二十五）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二十六）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二十七）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二十八）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二十九）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三十）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三十一）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三十二）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三十三）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三十四）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三十五）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三十六）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三十七）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三十八）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三十九）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四十）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四十一）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四十二）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四十三）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四十四）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四十五）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四十六）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四十七）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四十八）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四十九）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五十）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五十一）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五十二）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五十三）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五十四）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五十五）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五十六）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五十七）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五十八）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五十九）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六十）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特别处理。

（六十一）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

（六十二）在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不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

</div